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喻慧玲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34.8577%减少至33.8577%。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喻信东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1月4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1月4日	人民币普通股	1,986,595	1.0000
	合计	/	/	1,986,595	1.0000

注:1、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该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和喻慧玲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9,250,7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8577%。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喻信东	合计持有股份	50,862,310	25.6018	48,875,715	24.60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862,310	25.6018	48,875,715	24.6018
王丹	合计持有股份	9,346,248	4.7045	9,346,248	4.70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346,248	4.7045	9,346,248	4.7045
喻信辉	合计持有股份	6,712,214	3.3786	6,712,214	3.378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712,214	3.3786	6,712,214	3.3786
喻慧玲	合计持有股份	2,330,000	1.1728	2,330,000	1.17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0,000	1.1728	2,330,000	1.1728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69,250,772	34.8577	67,264,177	33.85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250,772	34.8577	67,264,177	33.8577

注: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1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1年11月11日),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0,862,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60%。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12月6日至2022年1月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86,5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喻信东	5%以上第一大股东	50,862,310	25.60%	IPO前取得:11,670,310股 其他方式取得:39,192,000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7股)和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4股)所致。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喻信东	50,862,310	25.60%	喻信东、王丹、喻信辉和喻慧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丹为喻信东的配偶,喻信辉为喻信东的弟弟,喻慧玲为喻信东的妹妹。
	王丹	11,491,428	5.78%	
	喻信辉	6,712,214	3.38%	
	喻慧玲	2,330,000	1.17%	
	合计	71,395,952	35.93%	—

注:上表中指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2021年11月11日)的股东持股情况。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喻信东	1,986,595	1.00%	2021/12/6-2022/1/4	集中竞价交易	54.68-65.28	121,990,725.45	48,875,715	24.6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2—01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53,752,9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2%,本次质押延期购回的股份41,044,5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6.36%,占公司总股本的6.7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1,044,533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6.36%,占公司总股本的6.74%。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马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6,898,3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6%,其中质押30,898,365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3.74%,占公司总股本的5.07%。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90,651,3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8%,合计质押71,942,898股,占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79.36%,占公司总股本的11.81%。

公司于近日获悉,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江东先生将其所持本公司质押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质押延期购回日	是否为补充质押	是否为限售股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用途
刘江东	是	41,044,533	2017年11月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7月6日	否	否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6.36	6.74	个人资金需求

注:上表中刘江东先生股份质押开始于2017年11月,2018年12月,2019年6月,2019年12月,2020年3月,2020年4月,2020年10月,2021年5月,2021年8月,2021年9月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江东	53,752,951	8.82	41,044,533	41,044,533	76.36	6.74	41,044,533	100	9,325,664	73.38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36,898,365	6.06	30,898,365	30,898,365	83.74	5.07	0	0	0	0
合计	90,651,316	14.88	71,942,898	71,942,898	79.36	11.81	41,044,533	57.05	9,325,664	49.85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影响。

(二)上述质押的股份对应的融资余额合计21,045万元(本金)。还款资金来源于自筹或其他融资,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三)股东基本信息

1.刘江东先生基本情况

姓名	刘江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13021197510064****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四川东岗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月已不在任职);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金海马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杉板桥路175号	
通讯地址	成都市成华区双庆路10号华润大厦2802	
法定代表人	刘江东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04-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8MA6BTGEM9L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酒店管理;广告设计、制作;销售:矿产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钢材、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家具、机电设备、安防产品、劳保用品、橡胶制品、冶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办公设备、酒店用品、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水果、蔬菜;工程技术咨询。	
项目	2021年11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215,060,798.02	217,943,138.06
负债总额(元)	191,325,565.57	182,575,200.57
净利润(元)	-11,632,705.04	-11,572,80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994,576.63	-1,238.88
资产负债率	88.96%	83.77%
流动比率	0.04	0.12
速动比率	0.04	0.12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各类借款总余额(万元)	7,600	
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万元)	7,600	
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无	
结合股东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分析是否存在偿债风险	无	

注:1.上表中金海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未经审计。

2.上表中金海马公司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各类借款总余额7,600万元及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7,600万元,为金海马公司向质权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质押股份及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融资借款金额。

(四)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与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五)刘江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海马公司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延期购回)。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代码:000876,股票简称:新希望

2、债券代码:127015;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3、转股价格:19.75元/股

4、转股时间:2020年7月9日至2026年1月2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02号)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3日公开发行了4,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0]60号"文件同意,公司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债券代码"127015"。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月9日,T+4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7月9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1月2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二、"希望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2021年第四季度,"希望转债"因转股减少127,000元(1,270张债券),转股数量为6,415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希望转债"剩余可转债金额为949,736,700元,剩余债券9,497,367张。公司2021年第四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流通股	179,788,753	3.99	0.00	179,788,753	3.99
二、无限售流通股	4,325,422,589	96.01	0.00	4,325,422,589	96.01
三、总股本	4,505,211,342	100.00	0.00	4,505,211,342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新希望"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希望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2-002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方案》,并于2021年1月26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2021年2月4日,公司正式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23)。2021年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5)。自2021年3月起,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35、2021-49、2021-72、2021-80、2021-85、2021-89、2021-104、2021-113、2021-143)。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将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0,017,501股,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505,211,342股的0.2224%,最高成交价为24.1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8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29,959,017.8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3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70,508,632股。公司每5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的数量为6,337,804股(2021年2月10日至2021年2月23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67,627,158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五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2-001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号)。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号)及《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118号)。由于公司实施2021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回购方案的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96元/股,鉴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96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66.89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9%;按回购金额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33.78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8%,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号)。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号)。公司于2021年10于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3号)。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5号)。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28号),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已回购股份数量为1,231,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4%,最高成交价为25.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1.37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28,950,33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含2019年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计划及2021年实施的回购公司股份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7,959,300股,上述回购股份的目的主要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二、其他说明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①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②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③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21年9月29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62,502,567股,截至目前公司最5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5,625,641.75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① 开盘集合竞价;

② 收盘前半小时内;

③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是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2-002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斯顿")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8,392,857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868,638,373股的3.2687%。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共7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23户,发行时承诺的限售期限为6个月。

4、限售股份起始日期为2021年7月7日,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月7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3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7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92,857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具体发行价为28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794,999,99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5,137,664.6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9,862,331.3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于2021年7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杨杰	2,857,142	79,999,976.00	6
2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178,571	284,999,988.00	6
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4,642,857	129,999,996.00	6
4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857,142	107,999,976.00	6
5	张忠孝	1,785,714	49,999,992.00	6
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602,857	128,879,996.00	6
7	安联环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	468,574	13,120,072.00	6
合计		28,392,857	794,999,996.00	-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8,392,857股,总股本由840,609,476股增至869,002,333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总股本变化的情况。2021年8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完成了363,960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至此公司总股本数量减至868,638,373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之日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履行承诺情况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做出的承诺

杨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张忠孝、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安联环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就本次认购做出的承诺如下:

1、本单位/本人同意自埃斯顿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并委托埃斯顿董事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对上述认购股份办理锁定手续,以保证持有的上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

2、本单位/本人保证在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承诺时,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本单位/本人将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卖出资金划入埃斯顿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3、本单位/本人声明: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上述承诺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各发行对象的股份限售承诺已得到严格履行。

(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各发行对象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亦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月7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8,392,857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868,638,373股的3.2687%。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发行对象共7名,涉及证券账户总数为23户,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况(源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截止至2021年12月27日数据),股份解除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序号	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4,285	714,285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美丽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1,429	1,071,429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互联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1,429	1,071,429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857	142,857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1,429	1,071,42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1,429	321,429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合稳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1,429	1,071,429
		8	富国富增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8,571	178,571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571,429	3,571,429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7,142	607,142
		11	富国基金-国泰君安证券-富国基金-安信证券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12	富国基金-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基金西部证券定增精选资产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78,571	178,571
2	杨杰	13	杨杰	2,857,142	2,857,142
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714	285,714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5,714	535,714
		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瑞盛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714	285,714
		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产业优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7,143	607,143
		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内需增长两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42,857	2,142,857
4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19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4,642,857	4,642,857
5	张忠孝	20	张忠孝	1,785,714	1,785,714
6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1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602,857	4,602,857
7	安联环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	22	安联环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安联神州A股基金(交易所)	404,989	404,989
		23	安联环球投资新加坡有限公司-安联环球投资基金-安联全方位中国股票基金(交易所)	63,585	63,585
合计				28,392,857	28,392,857

注:上表中数据源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数据。

4、本次股份解除股份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限售股上市(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8,141,807	14.75%	-28,392,857	99,748,950	11.48%
高管锁定股	95,348,550	10.98%		95,348,550	10.98%
首发后限售股	28,392,857	3.27%	-28,392,857	-	-
股权激励限售股	4,400,400	0.51%		4,400,400	0.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40,496,566	85.25%	28,392,857	768,889,423	88.52%
三、总股本	868,638,373	100.00%		868,638,373	100.00%

注: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实际变动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

5、自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日起,上述各发行对象所做的股份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其对公司不存在其他承诺。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相关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13550 债券简称:常汽转债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常熟汽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首发募投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公司近日已对首发募集资金专户完成了销户,并将首发募集资金账户的节余资金合计13,216,627.01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974号"《关于核准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30,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63,490,351.3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7,309,648.7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9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文简称"立信")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6年12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63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汽车饰件项目、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年产70.5万套/件汽车内饰件项目、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及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建研发中心项目,承诺投资金额为66,754.01万元。

2017年10月25日,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汽车内饰增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15,661.28万元中的7,000.00万元变更用于"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160万件汽车零